

证券代码：601236

证券简称：红塔证券

公告编号：2021-060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和议案于2021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书面表决的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董事会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与本公告同日发布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关于审议2021年追加公司公益捐赠以及乡村振兴帮扶资金投入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增加2021年度公益捐赠资金额度500万元，乡村振兴帮扶资金额度50万元，共计新增550万元。2021全年公益捐赠总额安排500万元，乡村振兴帮扶资金投入额度安排260万元。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整体工资总额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沈春晖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计提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关于申请提高新三板做市业务规模的议案》

同意将新三板(含北交所)做市业务规模从3亿元提升至5亿元。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关于审议上海红塔众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和使用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红塔众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通过申请和使用银行授信额度的方式进行对外债务融资。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修订〈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相关工商变更备案手续及向证券监管部门备案手续。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与本公告同日发布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2021-062）。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修订〈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关于修订〈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与本公告同日发布的《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1-063）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